



第五十九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107(c)

人权情况：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人权情况

秘书处的说明

1. 大会在其第 58/196 号决议请：

(a) 人权委员会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和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及委员会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一名成员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展开调查，并向委员会第六十届会议和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b) 秘书长向特别报告员和联合调查团提供一切必要援助，使之能够充分执行任务；

(c)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向联合调查团提供执行任务所需的技能。

2. 人权委员会在已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4/225 号决定核准的其第 2004/84 号决议中决定任命一位独立专家，负责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提供人权领域的援助，研究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的发展，并核实该国是否正在履行它在该领域的义务。该决定的效果是终止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的任务。由于这个原因，联合调查团未能着手调查。

* A/59/150。

